

2023年度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规章。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2. 负责推进全县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
3. 指导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全县城市建设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制定城建重点项目年度投资计划，依法管理和使用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组织实施县级投资的城建重点项目以及县政府安排的重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工作。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市政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协调工作。负责城乡建设档案和地下管线信息综合管理系统及共享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城市道路及绿化、环卫配套费的征收工作。参与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查。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
4. 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贯彻执行全市建筑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组织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拟订工业企业内新上房屋建筑工程及其配套的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含装修、拆除）、构筑物、工业设备基础或基座工程（含拆除）的安全生产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5. 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全国、全省统

一定额。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6. 负责全县建设行业科技管理、节能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负责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工作。

7. 负责拟订全县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的监督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职责。配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完成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设计审查工作。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历史优秀建筑保护、城市雕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8. 负责拟订全县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生态环境改善工作。

9. 负责拟订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交易和产权管理相关工作。

10. 负责全县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研究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负责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11. 负责拟订全县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拟订物业专项维修

资金缴存、使用、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物业公共部分及公用设施设备交付管理。

12. 负责拟订全县燃气、供热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燃气、供热行业管理工作，对全县燃气、供热企业实行特许经营管理。负责燃气、供热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制定服务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氢能在公用事业领域中的应用管理工作。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调控措施。

13. 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的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单位(机构)的资格审核、认定、管理工作。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的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从业人员的岗位培训、从业资格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

14. 贯彻执行行政执法相关政策标准，落实上级督办的执法案件。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案件查处，配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完成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承担的执法职责。承担对违反住房公积金缴存规定的处罚等行政职能。

15. 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16. 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及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17. 负责建筑业、房地产业、物业服务、房产中介、燃气、供热等行业的发展与统计工作。

18. 代县政府管理县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服务中心、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县城建档案和地下管线服务中心）、县房地产服务中心。

19. 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工作。负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2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包括：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

纳入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无纳入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794.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64,807.3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1.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990.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2,636.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5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52.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601.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601.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3,601.89	总计	62	73,601.8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3,601.89	73,601.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01	341.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64	24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49	11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2	10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3	2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7.45	7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45	7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57	1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57	1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12	6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90.42	2,9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990.42	2,9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990.42	2,99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636.59	62,636.59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27.09	1,22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15.22	1,11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1.88	11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5.85	1,08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5.85	1,085.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578.52	59,57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000.00	2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656.19	12,65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345.33	25,34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577.00	5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8.83	2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28.83	22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6.30	5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6.30	51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53	1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2.22	2,552.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47.40	2,447.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26.50	326.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90	2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47.00	2,0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82	10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82	10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3,601.89	1,484.99	72,116.9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01	205.04	135.9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64	188.46	57.18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49	81.24	35.25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2	107.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3	0.00	21.93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7.45	0.00	77.45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45	0.00	77.45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2.57	11.23	1.34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2.57	11.23	1.3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12	59.92	7.2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20	0.00	7.2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20	0.00	7.2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2	59.9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90.42	0.00	2,990.42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990.42	0.00	2,990.42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990.42	0.00	2,990.4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636.59	1,115.22	61,521.38	0.00	0.00	0.00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27.09	1,115.22	111.88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15.22	1,115.22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1.88	0.00	111.88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5.85	0.00	1,085.85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5.85	0.00	1,085.8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578.52	0.00	59,578.52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1,000.00	0.00	21,00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656.19	0.00	12,656.19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345.33	0.00	25,345.33	0.00	0.00	0.00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577.00	0.00	577.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8.83	0.00	228.83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28.83	0.00	228.83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6.30	0.00	516.3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6.30	0.00	516.3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53	0.00	14.53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53	0.00	14.53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53	0.00	14.5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2.22	104.82	2,447.4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47.40	0.00	2,447.4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26.50	0.00	326.5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9.99	0.00	49.99	0.00	0.00	0.00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90	0.00	23.9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47.00	0.00	2,047.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82	104.8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82	104.8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	5,000.00	0.00	5,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794.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4,807.3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1.01	341.0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12	67.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990.42	2,990.4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2,636.59	2,829.24	59,807.3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53	14.5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52.22	2,552.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00.00	0.00	5,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601.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73,601.89	8,794.54	64,807.3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3,601.89	总计	64	73,601.89	8,794.54	64,807.3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794.54	1,484.99	7,309.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01	205.04	135.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64	188.46	57.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6.49	81.24	35.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2	107.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3	0.00	21.93
20807	就业补助	77.45	0.00	77.4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7.45	0.00	77.45
20808	抚恤	12.57	11.23	1.34
2080801	死亡抚恤	12.57	11.23	1.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	5.3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12	59.92	7.20
21004	公共卫生	7.20	0.00	7.2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20	0.00	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92	59.9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92	59.9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90.42	0.00	2,990.42
21103	污染防治	2,990.42	0.00	2,990.42
2110301	大气	2,990.42	0.00	2,990.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29.24	1,115.22	1,714.03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27.09	1,115.22	111.88
2120101	行政运行	1,115.22	1,115.22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1.88	0.00	111.8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5.85	0.00	1,085.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5.85	0.00	1,085.8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6.30	0.00	516.3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16.30	0.00	516.30
213	农林水支出	14.53	0.00	14.5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53	0.00	14.53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4.53	0.00	14.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2.22	104.82	2,447.4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47.40	0.00	2,447.4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26.50	0.00	326.5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9.99	0.00	49.9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3.90	0.00	23.9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47.00	0.00	2,047.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82	104.8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82	104.8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9.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5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4.25	30201	办公费	18.8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3.8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2.6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14.25	30205	水费	1.1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03	30206	电费	5.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89	30207	邮电费	4.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67	30208	取暖费	13.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5	30211	差旅费	4.7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6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84.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9.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8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21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85.45	公用经费合计					
								99.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64,807.35	64,807.35	0.00	64,807.3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9,807.35	59,807.35	0.00	59,807.35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9,578.52	59,578.52	0.00	59,578.52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1,000.00	21,000.00	0.00	21,00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2,656.19	12,656.19	0.00	12,656.19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5,345.33	25,345.33	0.00	25,345.33	0.00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0.00	577.00	577.00	0.00	577.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228.83	228.83	0.00	228.83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0.00	228.83	228.83	0.00	228.83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67	0.00	0.31	0.00	0.31	0.36	0.67	0.00	0.31	0.00	0.31	0.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73,601.89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增加37,565.21万元，增长104.24%。主要是新增四街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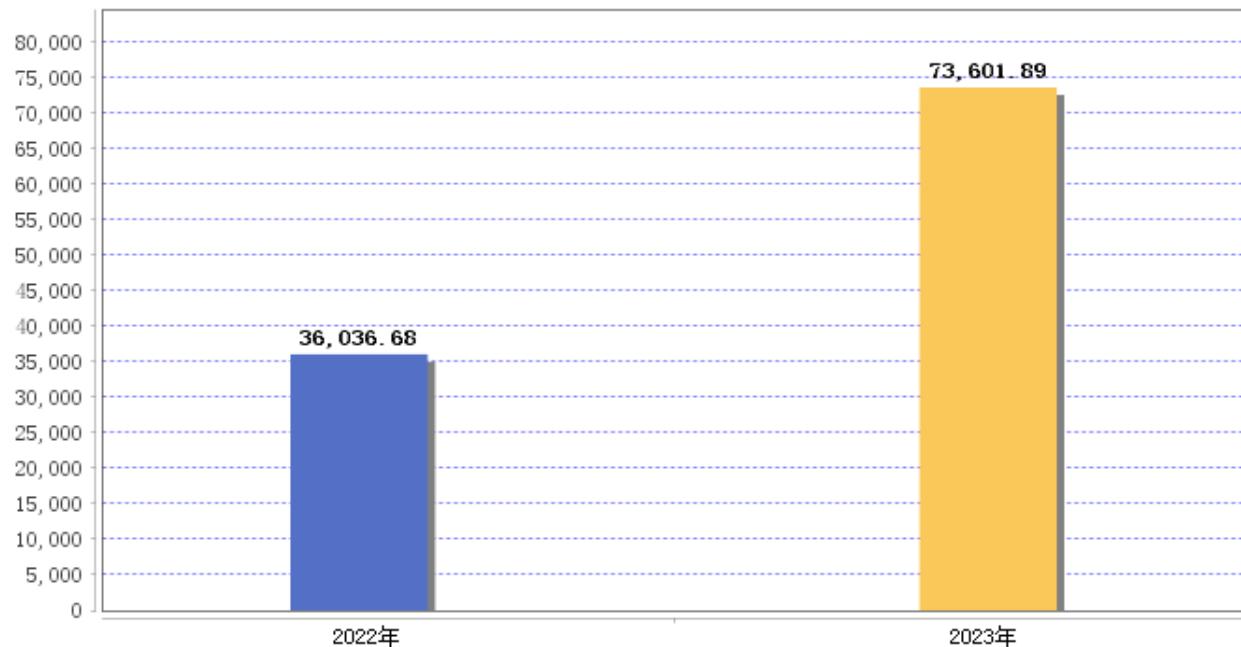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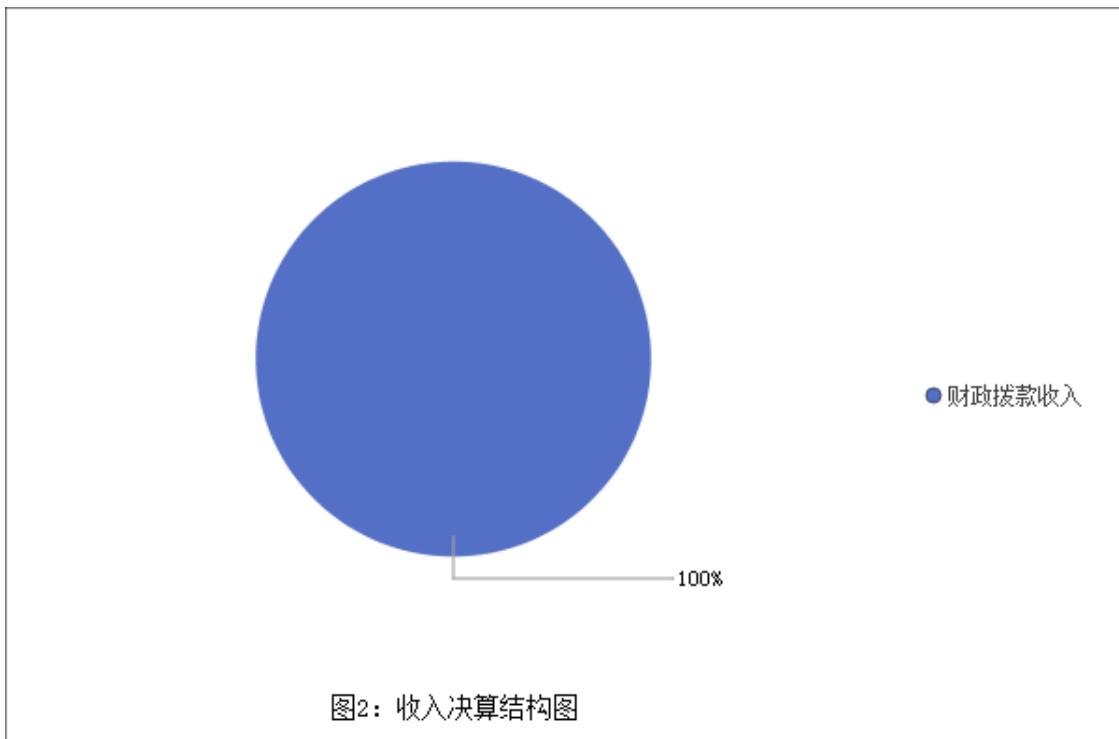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73,601.8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601.8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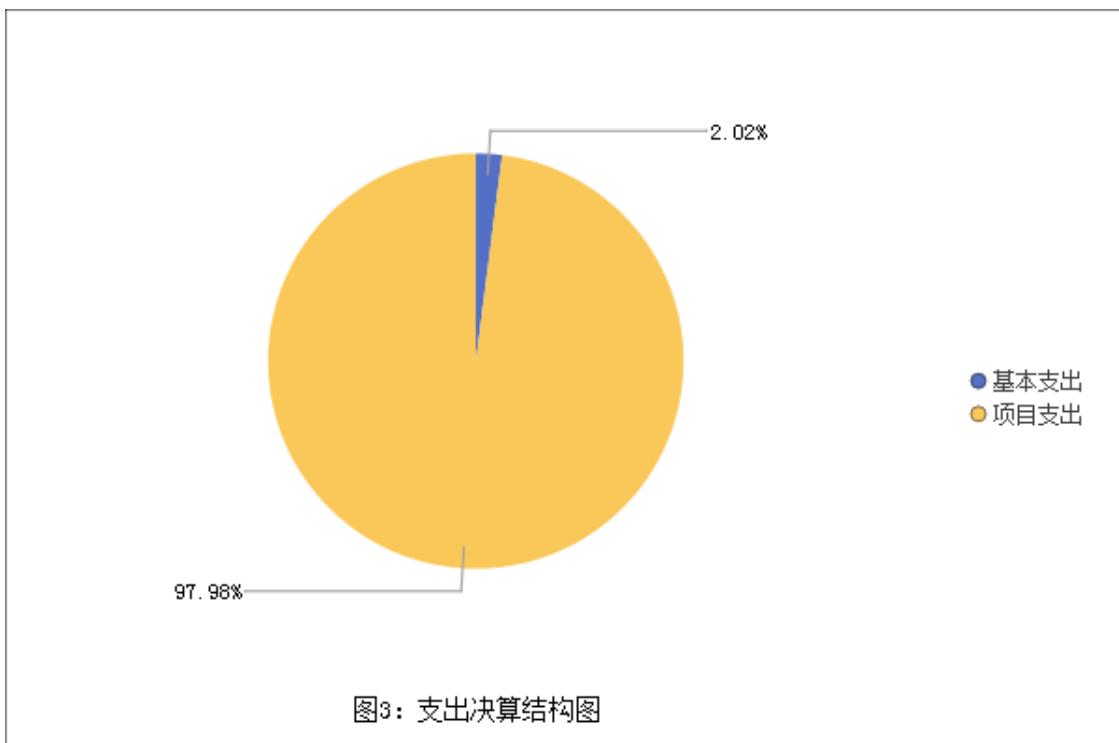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73,601.8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37,565.21万元，增长104.24%。主要是新增四街项目。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73,601.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84.99万元，占2.02%；项目支出72,116.9万元，占97.98%。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1、基本支出1,484.9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89.11万元，增长6.38%。主要是人员工资调整以及人员变动。
- 2、项目支出72,116.9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37,476.1万元，增长108.18%。主要是新增四街项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73,601.89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增加37,565.21万元，增长104.24%。主要是新增四街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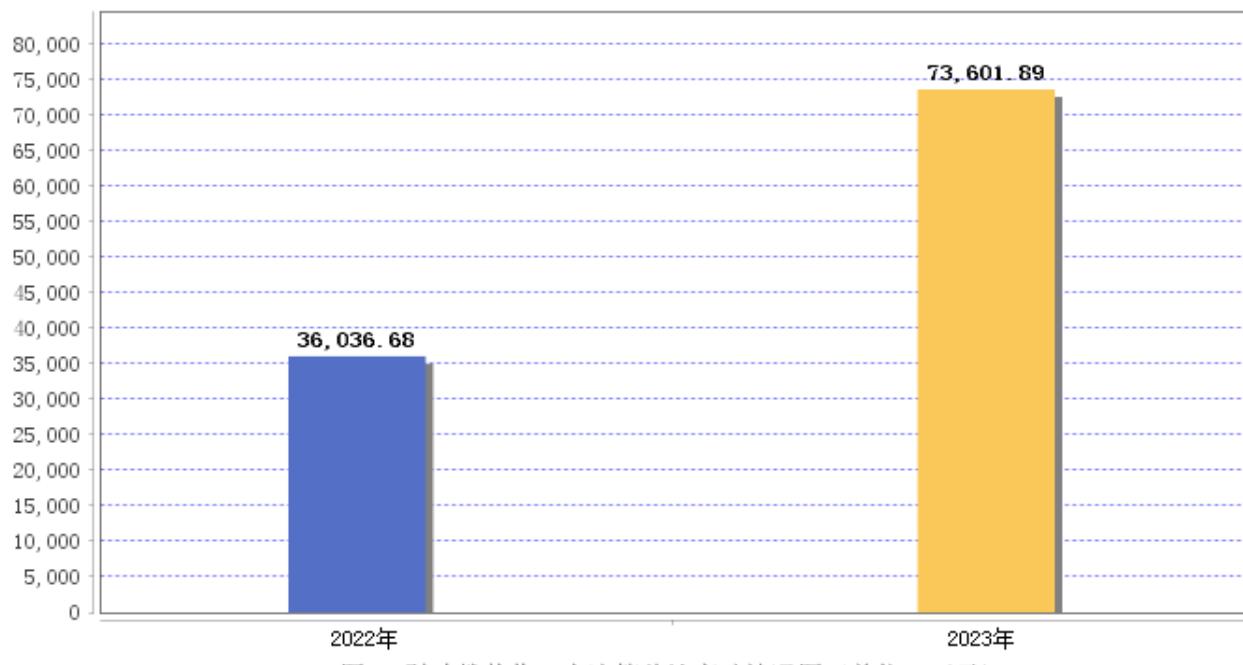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94.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1.9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052.39万元，下降10.69%。主要是项目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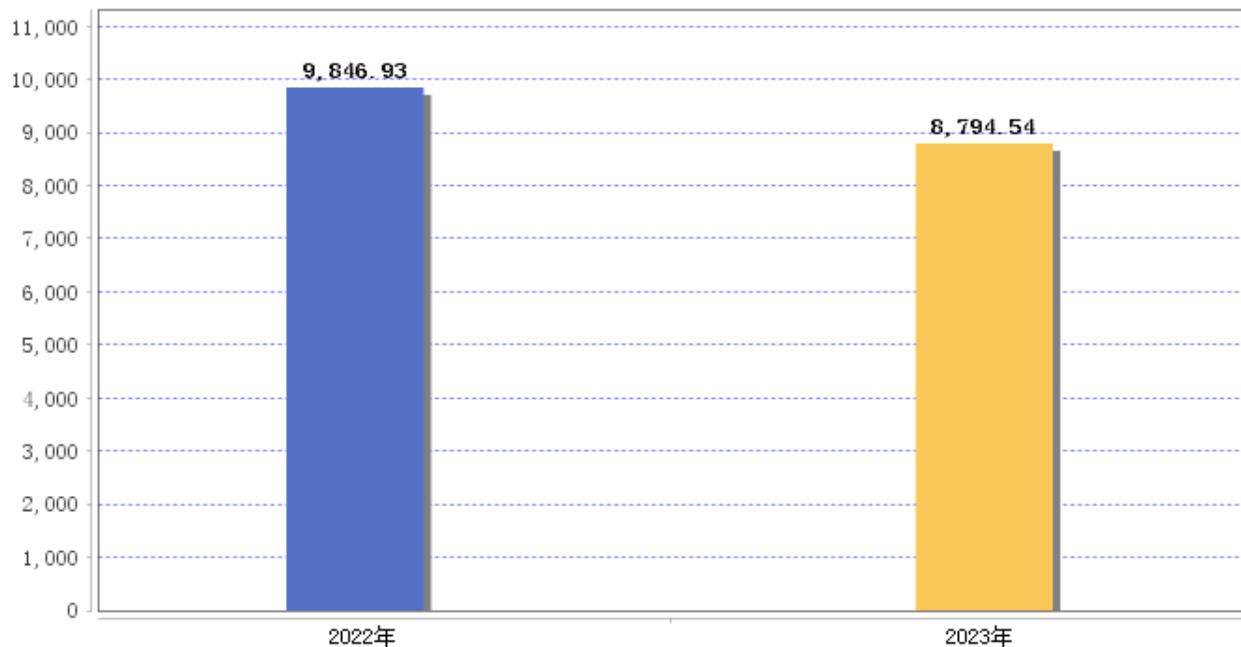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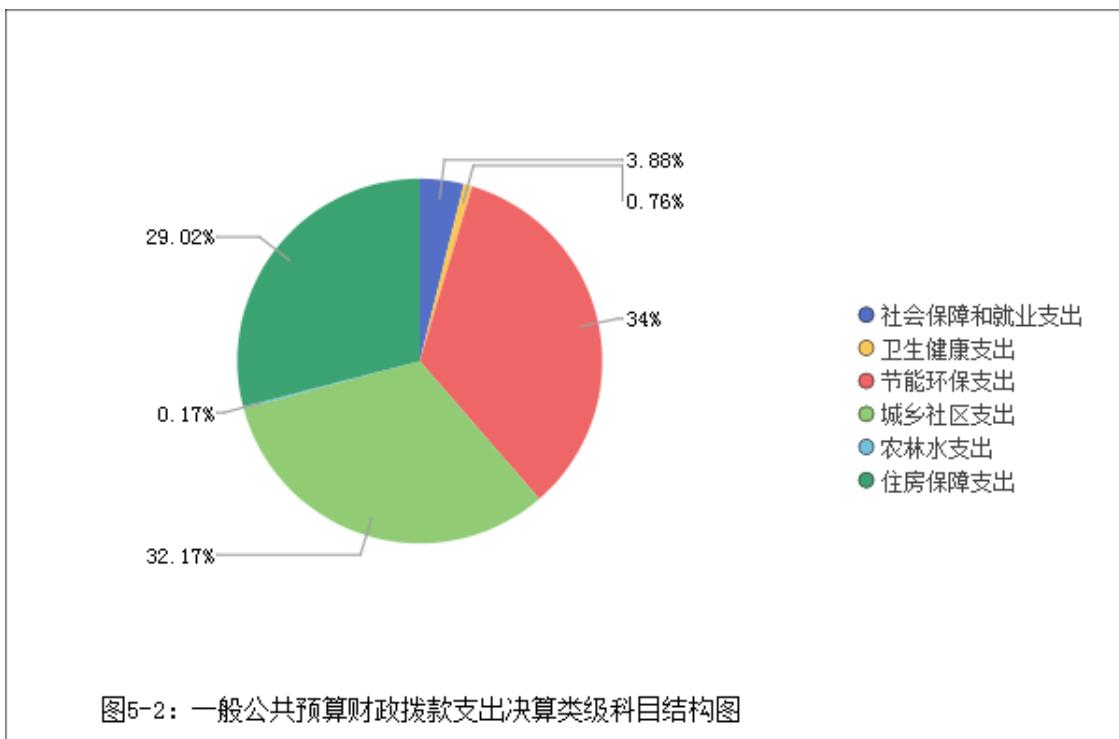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94.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341.01万元，占3.8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7.12万元，占0.76%；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2,990.42万元，占34%；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2,829.24万元，占32.17%；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4.53万元，占0.1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552.22万元，占29.0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136.7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794.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21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清洁取暖费用、老旧小区改造费用。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90.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因为人员工资调整，人员数量增多。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19.8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7.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因为人员数量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93万

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77.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7.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5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调整，人员进行退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10.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发放金额进行调整。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0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调整。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无年初预算。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58.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及人员基数进行调整。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数为7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90.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7.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清洁取暖费用增多。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

初预算数为1,049.6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15.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发放考核奖。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152.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1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85.8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无年初预算。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6.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无年初预算数。

14、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5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无年初预算。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数为10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3.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追加。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9.9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公共租赁住房无年初预算。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根据实际情况变动。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数为44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65.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追加。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104.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4.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进行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484.9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385.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99.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64,807.35万元，本年支出64,807.35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2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3年新增四街项目支出、在河之洲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

(二)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656.19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棚户区改造、在河之洲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36.8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34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02.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四街项目支出等。

(四)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项)。年初预算数为57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五)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8.8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供热设施配套费。

(六)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6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3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31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3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0.3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共计接待5批次、47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9.5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5.77万元，下降5.48%，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公务运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市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57个，涉及预算资金71948.8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650.24%。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57个项目中，5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预算完成率为100%。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二是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三是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四是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

征收和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建档案管理运行费等57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其中，0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随2023年度决算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1. 2015-2016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4777.78万元，执行数为4777.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年投入4777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改善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居民居住条件，促进解决生产生活、就业等社会问题。

2. 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648万元，执行数为16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该项目的实施，通过归还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贷款，促进社会效益，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3. 2017-2021年清洁取暖工程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61.57万元，执行数为761.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共计39677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4. 2017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一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53.3万元，执行数为175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投入1753.3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改善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居民居住条件，促进解决生产生活、就业等社会问题。

5. 2019、2020年生物质炉具政府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61万元，执行数为4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生物质炉具，共计30496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6. 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拨付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的测绘设计以及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设计工程资金。

7. 2019年冬季清洁取暖电代煤设备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5.6万元，执行数为6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电代煤工程，共计2145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8. 2020年生物质炉具、颗粒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芦湖街道安装生物质炉具，青城供应颗粒22吨，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9. 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生物质炉具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7万元，执行数为2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建气代煤工程，共计11306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10. 2021年生物质颗粒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56万元，执行数为2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2021年供暖季共计发放颗粒42629.486吨，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11. 2021年生物质炉具补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1.29万元，执行数为41.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共计11306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12. 2022高青县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改善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居民居住条件。

13. 2022年金捷天然气输配站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78万元，执行数为9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老化管道和设施，保障居民用气安全，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14. 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3.9万元，执行数为2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向符合条件的保障家庭发放住房租金补贴，保障了中低收入人群住房需求，提高了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设目标。

15.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项目，逐步改变农户冬季取暖方式，提高农户生活品质，改善大气污染环境，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16. （在河之洲）地上附着物征收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3770.67万元，执行数为1377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淄博在河之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高苑东路8号院内不动产征收完成，补偿款到位。

17. 冬季清洁取暖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57.96万元，执行数为1057.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共计39677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18. 高青县2020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电力施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1万元，执行数为9.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老旧小区改造电力施工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19. 高青县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包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03万元，执行数为12.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监理合同，完成了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

20.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包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21.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36万元，执行数为22.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要求做好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改造工程监理工作，保障了小区建设的安全性。

22.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0万元，执行数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进一步完善城区污水系统，保障城市正常生产、生活。

23. 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976万元，执行数为97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归还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贷款，促进社会效益，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24. 高青县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高青县9个镇街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项目

的实施，保障县内居民住房安全。

25. 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缆线路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完成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缆线路工程建设，保障电缆线路安全建设，东郡一号工程顺利施工。

26. 高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9.34万元，执行数为39.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设施配套建设。

27. 高青县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配置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9.99万元，执行数为49.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家具家电等设备设施的安装，完善公寓设施配套建设，改善公寓居住条件。

28. 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二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43万元，执行数为12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项目施工内容，优化小区管线道路建设。

29. 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7.85万元，执行数为10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30. 高青县农村旱厕改造问题排查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4.53万元，执行数为14.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全面排查完成旱厕改造问题，依据问题情况做后期整改，保障居民正常使用。

31. 高青县如意嘉园3#楼及室外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提高幸福指数。

32. 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建设工程，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33.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1#2#4#7#8#13#楼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建设天鹅湖社区1、2、4、7、8、13#楼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目标。

34.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9#10#12#楼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建设天鹅湖社区9、10、12#楼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目标。

35. 高青县政府疫情期间购置美的电暖气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2万元，执行数为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购置美的电暖气(HY22M)，确保了隔离点正常取暖。

36. 供热设施配套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8.83万元，执行数为228.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居民小区供热提供配套设施，保证供暖季供暖工作顺利开展。

37. 建筑工程质量抽样检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8.28万元，执行数为38.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在建工程建筑材料12批次的抽检，确保了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可靠，提升了建筑工程质量。

38. 京华园工程新型材料专项基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1.86万元，执行数为3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征收的京华园工程新材料专项基金，促进该工程项目应用符合政策要求的新型材料，推广节能减排、绿色节能建筑。

39. 兰骏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6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原高青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与高青华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征收协议，补偿资金拨付到位。

40. 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4万元，执行数为5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41. 芦湖商城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68万元，执行数为20.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芦湖商城日常环境保洁、公共设施

设备维护保养、维修等工作，保障芦湖商城的稳定进行。

42.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与建筑节能运行管理及棚改项目推进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93元，执行数为1.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方面的培训学习和宣传，对棚改项目进行现场督导，提升建筑质量、品质，改善人居环境。

43. 民生供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3元，执行数为3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关于下达对市县保供热企业补助资金确保供热安全的通知要求，对供暖企业进行了补贴。

4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6.1元，执行数为326.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计划安排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及时拨付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了农村低收入人群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45. 燃气供热及乡村建设发展服务保障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83元，执行数为4.8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居民生活安全意识，保障部门工作顺利开展。

46.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保障了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47.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采购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98元，执行数为3.9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太阳能及时安装到位，完善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48. 商贸瓜果菜批发中心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9.26元，执行数为29.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管理维护原商业系统、物资系统资产，保证了各项资产管理顺利进行，提高了业主满意度。

49.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9.9元，执行数为8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编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建方案和实施方案，成本成册交付完成。

50.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3#5#6#楼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0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建设天鹅湖社区3、5、6#楼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目标。

51. 田镇大街东延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7.09元，执行数为7.0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规定，按时足额缴纳完成。

52. 田镇四街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5000元，执行数为35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田镇四街进行改造建设，拨付四街改造工程款，拆迁补偿款。

53. 燕园西路工程等四项目迁占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0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东郡一号南路（东段）、希望路污水工程、国井大道污水工程、燕园西路等四项目需对各项工程地上附着物进行迁占补偿费拨付完成。

54. 长江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4元，执行数为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长江路地下管廊综合工程项目开展情况租赁电器设备，完成相关工作。

55. 征收和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建档案管理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23元，执行数为6.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国有土地房屋征收、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城建档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改善了住房困难群众居住条件，保障了城建档案及时入档。

56. 职工安置费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577元，执行数为57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高青县建筑安装总公司进行重整及改制，安置费等及时足额发放完成。

57. 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96元，执行数为8.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聘请第三方质量、安全、扬尘专家查隐患，提供起重机械专项服务，保障建筑的质量安全，加强扬尘治理，保障施工安全，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的稳定。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局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四) 部门评价结果。1. 2015-2016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等级为优。

2. 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等级为优。

3. 2017-2021年清洁取暖工程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 2017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一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 2019、2020年生物质炉具政府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6. 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7. 2019年冬季清洁取暖电代煤设备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8. 2020年生物质炉具、颗粒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9. 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生物质炉具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0. 2021年生物质颗粒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1. 2021年生物质炉具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2. 2022高青县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3. 2022年金捷天然气输配站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4. 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5.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6. （在河之洲）地上附着物征收补偿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7. 冬季清洁取暖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8. 高青县2020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电力施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19. 高青县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包二）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0.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包二）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1.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2.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3. 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4. 高青县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5. 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缆线路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6. 高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7. 高青县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配置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8. 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二次）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29. 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0. 高青县农村旱厕改造问题排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1. 高青县如意嘉园3#楼及室外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2. 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3.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1#2#4#7#8#13#楼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4.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9#10#12#楼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5. 高青县政府疫情期间购置美的电暖气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6. 供热设施配套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7. 建筑工程质量抽样检验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8. 京华园工程新型材料专项基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39. 兰骏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0. 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1. 芦湖商城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2.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与建筑节能运行管理及棚改项目推进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3. 民生供热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5. 燃气供热及乡村建设发展服务保障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6.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7.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采购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8. 商贸瓜果菜批发中心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49.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0.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3#5#6#楼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1. 田镇大街东延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2. 田镇四街改造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3. 燕园西路工程等四项目迁占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4. 长江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租赁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5. 征收和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建档案管理运行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6. 职工安置费等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57. 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等级为优。

(五) 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指行政单位（包括实现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

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主要用于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指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其它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主要用于指用于不含计提和划转部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不包含市县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项），主要用于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支付破产、改制的国有或集体企业职工安置费用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主要用于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主要用于指行政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主要用于指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主要用于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指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地方政府为其他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项目举借，以项目对应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偿还的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	------	--------	------	------

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商贸瓜果菜批发中心经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	征收和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建档案管理运行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	燃气供热及乡村建设发展服务保障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与建筑节能运行管理及棚改项目推进费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	芦湖商城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6	建筑工程质量抽样检验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7	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8	职工安置费等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9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0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采购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1	高青县如意嘉园 3#楼及室外配套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2	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 1#、2#楼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3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 9#10#12#住宅楼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4	高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5	天鹅湖社区 3#5#6#住宅楼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6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 1#2#4#7#8#13#住宅楼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7	高青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8	高青县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包二）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19	高青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电力施工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0	2019-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1	兰骏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2	2019、2020 年生物质炉具政府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3	2020 年生物质炉具、颗粒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4	2019 年冬季清洁取暖电代煤设备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5	2021 年生物质炉具补贴清洁取暖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6	2021 年冬季清洁取暖生物质炉具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7	2017-2021 年清洁取暖工程资金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8	冬季清洁取暖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29	2021 年生物质颗粒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0	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1	田镇四街改造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2	地上附着物征收补偿款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3	2015 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	优
34	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5	2017 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一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6	田镇大街东延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7	高青县 2015-2016 年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8	优
38	京华园工程新型材料专项基金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39	供热设施配套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0	长江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租赁费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1	燕园西路工程等四项目迁占费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2	民生供热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3	高青县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4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5	高青县东郡一号 10KV 电缆线路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6	高青县农村旱厕改造问题排查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7	高青县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配置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8	2022 高青县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49	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二次）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0	高青县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1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2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3	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4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5	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6	高青县政府疫情期间购置美的电暖气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57	2022年金捷天然气输配站建设项目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	优

质安中心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支出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强化财政项目支出责任和效率，推进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为科学、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根据《中共高青县委办公室 高青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按照《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高财绩〔2024〕5号）》要求，本着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对2023年质安中心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专项资金支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本项评价工作自2023年12月启动，经案卷研究、现场核查、综合分析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为进一步完善房屋建筑工程领域质量安全保障体系，有效预防和治理住宅工程常见质量问题，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的稳定，减少起重机械事故的发生，提高工程质量、安全、扬尘、两体系工作监管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印发市住建系统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办法的通知》等法规规定，向社会购买服务，聘请质量、安全专家查对质量、安全、扬尘以及两体系工作检查，保障质量安全扬尘等工作巡查用车辆，进行起重机械专项服务等工作，确保质量安全监督机构运行。

2.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资金分配情况

高青县住建局 2023 年收到项目资金 8.964 万元。用于质安中心运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主要是保障质安中心运行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加强质安中心运行专项资金管理，通过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完善社会监督与评价体系，客观公正的核查质安中心运行专项资金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和原因，切实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为同类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高青县住建局使用的 2023 年质安中心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用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范围涉及车辆租赁；向社会购买服务，聘请质量、安全专家查对质量、安全、扬尘以及两体系工作检查；起重机械专项服务。

（三）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政策相符原则。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的政策要求、规章制度、技术标准、行业特点组织实施；
3.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关联关系；
4.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建立在大量、充分掌握相关数据、证据基础上，通过科学的分析方法，得出客观的结论、意见和建议；

5.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要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6. 独立评价原则。通过道德自律和制度约束，排除内在、外在因素的干扰和影响，保持绩效评价的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

三、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一）绩效评价依据、标准

经过我们深入调研，研究分析质安中心运行的全部过程，总结归纳政策法规、管理办法和技术规范、实施过程文件等三个方面，作为项目绩效评价的评价依据。具体如下：

表 3-1-1：绩效评价依据

分类	评价依据
政策法规	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淄博市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高青县财政局《高青县县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
管理办法及技术规范	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山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
项目实施过程文件	工作总结、明细账、原始凭证以及年度财务报告等财务资料。

（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此次评价指标体系分为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三大部分，这三大部分反映了一个项目从立项到产出、效益的整个过程。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其中项目决策标准分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经过民主程序，目标设置是否明确、细化、量化，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计划，是否列入工作计划，项目申报是否符合条件及相关程序，资金分配是否合理等情况；项目管理标准分 2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资金管理过程中的资金到位，资金支出、财务合规

等方面的情况，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规范性、监管是否到位等情况；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标准分 60 分，该部分反映项目产出数量、质量、时效等按绩效目标要求的实现程度及项目产生直接或间接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等。

表 3-2-1：质安中心运行费用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项目决策 (20分)	决策过程	项目目标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1分)，目标细化(2分)，目标量化(2分)
		决策依据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是否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决策程序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2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2分)；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1分)
	资金分配	分配办法	是否根据需要制定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并在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分配办法	办法健全、规范(1分)，因素选择全面、合理(1分)
		分配结果	资金分配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项目符合相关分配办法(1分)，资金分配合理(4分，按情况酌情得分)
	资金到位	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到位≥95%得3分；到位80%(含80%)~95%得2分；到位60%(含60%)~80%得1分；低于60%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6分)
项目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1~3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截留、挤占、挪用扣1~3分，超标准开支扣1~2分。不存在上述情况加3分。
		财务管理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	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1分)
		管理制度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2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2分)
项目绩效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产出数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视情况酌情得分

(60分)	产出质量	项目产出质量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视情况酌情得分
		项目产出时效是否达到绩效目标	项目是否按预定进度完成
	项目效益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社会综合效益	视情况酌情得分
		对沿河流域生态保护策略预计影响	视情况酌情得分
		项目实施对人、自然是否带来可持续影响	视情况酌情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百分制，平均满意度95分以上14分，每低于95分5分扣1分，扣到0分为止
	总分	100	

(三) 绩效评价方法

通过研究分析项目实施情况，我们根据确定的技术原则，对绩效评价采取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在项目调查中采用审核法、案卷研究法、座谈法、实地调研法与问卷调查法。

1. 技术原则

在具体分析方面，我们将秉承以下技术原则组织进行：

(1) 宏观分析与微观分析相结合。既注重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分析财政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又从实施项目具体目标实现情况，研究财政投入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带动作用。

(2) 把握全局与抓住主要矛盾相结合。全面分析研究整体因素，同时根据项目自身特点，侧重分析市级资金投入因素，重点体现市级财政投入所要实现的主要目标。

(3) 总量分析与结构分析相结合。首先分析总量指标，形成基本判断；同时进行结构分析，分析因素形成的静止均衡、因素发展的变化均衡，据此对基本判断进行客观修正，从而使目标的分析更趋科学、合理。

(4) 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通过定量分析获得目标的特征和关系，在此基础上进行定性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

(5) 纵向对比与横向对比相结合。纵向分析考察指标的运行轨迹和变动趋势，横向分析考察指标之间的协调性与合理性，两者结合以充分印证分析判断。

(6) 短期分析与长期分析相结合。对短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动态和细节，对长期数据分析获得目标的运行规律，两者结合分析得出目标的真实特征。最终形成符合实际的、有针对性的评价结论和意见建议。

2. 绩效评价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

通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 公众评判法

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项目调查的主要方法

(1) 案卷研究法

从项目实施单位收集项目资料，整理分析，判断项目立项的合理性、必要性、可行性。并且通过互联网、报刊等广泛搜索关于项目的资料、

数据，以提供相关分析的理论和现实基础，从而有利于更加客观、科学、合理地做出绩效评价。

(2) 审核法

通过对财政资金收支情况就地审计，全面获取项目的资金收支情况，确认项目实际到位资金，核实资金到位率，对资金的管理审核及资金支出情况进行分析评价。

(3) 实地调研

通过对项目单位现场调研与核查，了解项目的最新动态和相关情况，并对项目开展情况有一个直观、多角度的判断。通过沟通，了解项目的业务数据与部分财务数据，核实款项使用情况与产生的效益，使绩效评价量化指标更充分，也确保绩效评价与项目的衔接度更高。

4. 评价得分

本次评价采用定性分析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法，对定性考核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考核指标采用量化打分，总分百分制。

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及格、不及格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相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等级见下表：

表 3-3-1：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秀	良好	及格	不及格
分值	≥90 分	75 分(含)-90 分	60 分(含)-75 分	<60 分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 前期准备

我们接到财政局通知后，马上开展工作。整个绩效评价工作分以下几个阶段进行：

1. 工作开展准备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有关事宜进行洽谈，明确绩效评价目的，确定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拟订了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组成项目工作小组。

组织项目小组人员学习和掌握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政策依据，结合县住建局实施项目的实际情况，参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和淄博市有关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共性部分指标，制定了项目评价程序和资金绩效评价指标框架。

（二）组织实施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搜集和准备有关绩效评价资料，并对所有资料进行核实、验证。通过案卷研究、个别走访、实地调研、民意调查、集中座谈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经过整理、分析，以评价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1. 财政资金审核

对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财政资金收支情况，进行财政资金审核。

（1）检查项目

①资金管理

- A. 根据资金拨付汇总表，审核资金拨付是否到位；
- B. 审核资金使用是否合规、合法，有无截留、转移、挤占、挪用、虚报冒领、贪污私分、挥霍浪费等现象。

②财务管理

- A. 财政资金拨付的原始凭证是否真实可靠，要素是否齐全，账、证、表是否一致；
- B. 项目招投标文件是否齐全，原始单据是否合规。

（2）审核程序及审核方法

①根据资金拨付汇总表，审核资金拨入与拨付的及时性；与项目实施情况比对，查实到位率；

②核查资金财务核算方式，并核对明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凭证等，检查资金收支是否可靠，要素是否齐全，账、证、表是否一致，核实资金收支的真实性；

③通过抽查、核对、现场查勘等审核程序，检查用款单位资金拨付使用中费用报账单据的情况，检查其使用的合规、合法性。

2. 实地核查

本次核查及调研活动依据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调查问卷及后期数据处理分析模式，采取账务核查、实地考察、现场座谈、当面访谈、电话访谈、调查问卷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摸底抽样调查，获取重点项目运行情况及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等绩效信息。

3. 比对分析

通过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人员进行面访座谈，收集项目单位业务管理、财务管理等制度。经过对收集到的资料、民意调查情况进行比对和交叉验证后，最终确定用于继续分析和评价的证据。依据确定的证据，通过比较指标的实际情况与预期数据而进行变化分析，最终确认评价结果。

(三) 分析评价、撰写报告

在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内，我们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选择相应的评价指标，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初步确定项目绩效的评价结果。

五、项目实施情况

(一)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全部资金用于质安中心运行。资金拨付过程中合规，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以及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等情况发生。

(二) 项目完成情况

2023 年，我局聘请市专家对我县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管理、企业行为、质量安全、扬尘及两体系建设等工作进行专家查隐患一次；每月进行起重机械专项服务；保障质量、安全、扬尘防治工作巡查用车辆，对全县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进行巡查。

六、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评价主要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三方面评价。

(一) 项目决策

高青县住建局质安中心运行费用专项资金项目目标内容明确、目标达到了细化、量化要求。

(二) 项目管理

截至绩效评价日，高青县住建局已收到项目专项资金 8.964 万元，财政资金已全部到位。

(三) 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打分评价，质安中心运行费用专项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最终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3.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扣分情况分析如下：

- (1) 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10 分，扣分 0 分。
- (2) 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扣分 0 分。
- (3) 项目绩效（产出和效果）：指标分值 60 分，得分 60 分，扣分 0 分。

项目绩效评分总分 100 分。本次项目绩效评价为“优秀”。项目符合国家及高青县相关法规文件的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项目资金投入依据及投入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预期社会效益、预期生态效益明显，能够形成可持续的影响，服务满意度较高。项目的实施有相应的制度保障、组织保障和资金保障，组织保障和资金保障需要进一步加强。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2016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77.78	4777.78	4777.7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77.78	4777.78	4777.7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4777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提高居民居住条件。			全年投入4777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改善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居民居住条件，促进解决生产生活、就业等社会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15-2016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预算总金额	≤4777.78万元	4777.78万元	5	5
			2015-2016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支出标准	≤434.34万元/个	434.34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改造片区数量	=11个	1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改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居住条件户数	=2729户	2729户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解决生产生活、就业等社会问题	促进	住房成本降低，失业率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棚户区改造居民满意度	≥97%	82%	10	8
总分						98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48	1648	164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48	1648	164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按时归还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贷款，促进社会经济效益，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通过归还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贷款，促进社会经济效益，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归还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本金预算总金额	≤1648万元	1648万元	5	5	
			归还2015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一期项目本金支付标准	=824万元/次	824万元/次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归还贷款本金次数	=2次	2次	10	10	
		质量指标	归还贷款本金合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归还贷款本金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效益率	≥98%	98%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持续降低	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金融机构满意度	≥98%	89%	10	9	存在部分设施未完善，接下来会尽快完善。
总分						98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2021年清洁取暖工程资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1.57	761.57	761.5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1.57	761.57	761.5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共计39677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17-2021年清洁取暖工程预算总金额	≤761.57万元	761.57万元	5	5	
			2017-2021年清洁取暖工程平均支出标准	≤2.46万元/个	2.46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村居数	=309个	30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39677户	39677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一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3.3	1753.3	175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3.3	1753.3	1753.3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1753.3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提高居民居住条件。			全年投入1753.3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改善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居民居住条件，促进解决生产生活、就业等社会问题。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17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一批预算总金额	≤1753.3万元	1753.3万元	5	5	
			2017年高青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第一批支出标准	≤250.47万元/个	250.47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改造片区数量	=7个	7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改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居住条件户数	=912户	912户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解决生产生活、就业等社会问题	促进	住房成本降低，失业率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棚户区改造居民满意度	≥97%	96%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2020年生物质炉具政府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1	461	46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1	461	461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生物质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生物质炉具，共计30496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19、2020年生物质炉具政府补贴预算总金额	≤461万元	461万元	5	5	
			2019、2020年生物质炉具政府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51.2万元/个	51.2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生物质改造镇办数量	=9个	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30496户	30496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计划完成2019年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测绘设计；2020年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测绘设计；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设计三个工程的资金拨付。			完成拨付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的测绘设计以及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设计工程资金。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预算总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5	5	
			2019-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平均支出标准	≤3万元/个	3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设计工程数	=3个	3个	15	15	
		质量指标	设计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小区管线改造设计覆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年冬季清洁取暖电代煤设备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A)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6	65.6	65.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5.6	65.6	65.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电代煤工程，共计2145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19年冬季清洁取暖电代煤设备补贴预算总金额	≤65.6万元	65.6万元	5	5	
			2019年冬季清洁取暖电代煤设备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7.29万元/个	7.29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镇办数量	=9个	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2145户	2145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年生物质炉具、颗粒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芦湖街道安装生物质炉具，青城供应颗粒22吨，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0年生物质炉具、颗粒补贴预算总金额	≤40万元	40万元	5	5	
			2020年生物质炉具、颗粒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20万元/个	20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生物质炉具、颗粒供应商	=2个	2个	15	15	
		质量指标	炉具安装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装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28335户	28335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炉具安装农户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生物质炉具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7	237	2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7	237	23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我县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全县镇办推进清洁取暖生物质改造工程。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建气代煤工程，共计11306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生物质炉具补贴预算总金额	≤237万元	237万元	5	5
			2021年冬季清洁取暖生物质炉具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26.3万元/个	26.3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镇办数量	=9个	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11306户	11306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生物质颗粒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6	256	25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6	256	25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2021年供暖季共计发放颗粒42629.486吨，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1年生物质颗粒预算总金额	≤256万元	256万元	5	5	
			2021年生物质颗粒平均支出标准	≤60万元/吨	60万元/吨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生物质颗粒发放数量	=42629.486吨	42629.486吨	15	15	
		质量指标	生物质颗粒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生物质颗粒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44263户	44263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物质颗粒农户满意度	≥97%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年生物质炉具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29	41.29	41.2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29	41.29	41.2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共计11306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1年生物质炉具补贴预算总金额	≤41.29万元	41.29万元	5	5
			2021年生物质炉具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4.59万元/个	4.59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镇办数量	=9个	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11306户	11306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高青县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用于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提高居民居住条件。			通过完成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降低居民的居住成本，改善城市整体环境，提高居民居住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2高青县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预算总金额	≤100万元	100万元	5	5	
			2022高青县老旧小区天然气设施改造项目支出标准	≤5.88万元/个	5.88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改造完成小区数量	=17个	17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改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居住条件户数	=1667户	1667户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提高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6%	97%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年金捷天然气输配站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8	978	97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8	978	978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老化管道和设施，保障居民用气安全，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老化管道和设施，保障居民用气安全，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年度绩效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2022年金捷天然气输配站建设项目预算总金额	≤978万元	978万元	5	5	
			2022年金捷天然气输配站建设项目平均支出标准	≤978万元/个	978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输配站建设数量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用气安全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燃气管道和设施标准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23.9	2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	23.9	23.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向符合条件的保障家庭发放住房租金补贴，保障中低收入人群住房需求，提高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通过向符合条件的保障家庭发放住房租金补贴，保障了中低收入人群住房需求，提高了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预算总金额	≤23.9万元	23.9万元	5	5	
			保障性住房租赁补贴发放平均标准	=0.299万元/户	0.299万元/户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租赁户数	=80户	80户	15	1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补贴发放符合条件住户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中低收入人群住房需求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符合条件租赁户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清洁取暖运营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4	70	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4	70	7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通过冬季清洁取暖改造项目，逐步改变农户冬季取暖方式，提高农户生活品质，改善大气污染环境，确保群众温暖过冬。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清洁取暖运营补贴) 预算总金额	≤70万元	70万元	5	5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清洁取暖运营补贴) 平均支出标准	≤7.78万元/个	7.78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镇办数	=9个	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清洁取暖改造合格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6%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在河之洲)地上附着物征收补偿款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770.67	13770.67	13770.6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770.67	13770.67	13770.6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相关会议纪要，对淄博在河之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高苑东路8号院内不动产一宗进行征收。			对淄博在河之洲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位于高苑东路8号院内不动产征收完成，补偿款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在河之洲)地上附着物征收补偿款预算总金额	≤13770.67万元	13770.67万元	5	5
			(在河之洲)地上附着物征收补偿款平均支出标准	≤629.82元/平方米	629.82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拆迁总面积	=218644.8平方米	218644.8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征收补偿款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拆迁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地上附着物补偿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就业	有效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收单位满意度	≥96%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冬季清洁取暖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7.96	1057.96	1057.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57.96	1057.96	1057.9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计划，在我县开展清洁取暖工程，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根据我县清洁取暖实施方案，在农村地区推进气代煤工程，共计39677户，按期完成任务，并通过验收。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冬季清洁取暖补贴预算总金额	≤1057.96万元	1057.96万元	5	5
			冬季清洁取暖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3.42万元/个	3.42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村居数	=309个	30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清洁取暖工程通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户数	≥39677户	39677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农村空气质量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农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2020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电力施工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1	9.1	9.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1	9.1	9.1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电力施工，依据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依据老旧小区改造电力施工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2020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电力施工预算总金额	≤9.1万元	9.1万元	5	5	
			高青县2020年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电力施工平均支出标准	≤6067元/个	6067元/个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力施工工程小区数量	=15个	15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电力施工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居住条件数量	=15个	15个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有效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住户满意度	≥92%	95%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 (包二)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3	12.03	12.0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3	12.03	12.0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包二）监理服务，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			根据监理合同，完成了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预算总金额	≤12.03万元	12.03万元	5	5	
			高青县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室外管线道路工程综合项目平均支出标准	≤12.03万元/个	12.03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监理工程个数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监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监理范围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管线道路建设安全性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根据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预算总金额	≤200万元	200万元	5	5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平均支出标准	≤11.76万元/个	11.76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改造完成小区数量	=17个	17个	15	15	
		质量指标	改造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户数	≥1667户	1667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逐步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居民满意度	≥94%	95%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项目（包二：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36	22.36	22.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36	22.36	22.3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内的全部施工阶段和实际施工过程中发生的施工内容的监理工作。			按要求做好高苑社区、文苑社区、住宅片区监理改造工程监理工作，保障了小区建设的安全性。				
年度绩效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项目预算总金额	≤22.36万元	22.36万元	5	5	
			高青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监理项目平均支出标准	≤22.36万元/个	22.36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理工程个数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监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监理范围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管线道路建设安全性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建设15公里县城北部和东部黄河东路、青城路东延等市政道路污水主管线、60公里支管线、10公里小区排水管网。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进一步完善城区污水系统，保障城市正常生产、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预算总金额	≤5000万元	5000万元	5	5
			高青县北部和东部片区污水管线工程平均支出标准	≤881.8万元/公里	881.8万元/公里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主管线长度	=5.67公里	5.67公里	15	15
		质量指标	污水管线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未完工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按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污水系统主管线数量	≥2条	2条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区污水管线系统	逐步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污水管网周边居民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6	976	97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6	976	97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按时归还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贷款，促进社会经济效益，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通过归还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贷款，促进社会经济效益，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归还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贷款预算总金额	≤976万元	976万元	5	5	
			归还高青县大芦湖片区三合社区农民集中住房建设项目贷款支付标准	=488万元/次	488万元/次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归还贷款本金次数	=2次	2次	10	10	
		质量指标	归还贷款本金合理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归还贷款本金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效益率	≥98%	98%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降低政府债务率	持续降低	降低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金融机构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对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进行普查。			通过对高青县9个镇街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建筑承灾体）普查项目的实施，保障县内居民住房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15万元	15万元	5	5	
			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2032.52元/平方米	2032.52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73.8平方公里	73.8平方公里	15	15	
		质量指标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房屋）=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房屋安全普查覆盖≥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居民房屋安全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普查住户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缆线路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计划实施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缆线路工程建设，保障电缆线路安全建设，东郡一号工程顺利施工。			通过完成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缆线路工程建设，保障电缆线路安全建设，东郡一号工程顺利施工。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东郡一号10KV电 缆线路建设	≤50万元	50万元	2	2	
			材料费	≤49.1万元	49.1万元	2	2	
			人工费	≤0.54万元	0.54万元	2	2	
			机械费	≤0.36万元	0.36万元	1	1	
			材料费支出标准	≤698.44元/米	698.44元/米	1	1	
			人工费支出标准	≤200元/工日	200元/工日	1	1	
			机械费支出标准	≤900元/台班	900元/台班	1	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材料数量	≥703米	703米	5	5	
			施工工日	≤27个	27个	5	5	
			机械台班数量	=4个	4个	5	5	
		质量指标	电缆线路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电缆安装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电路正常运行天数	≥360天	365天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电力系统安全建设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34	39.34	39.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34	39.34	39.34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包括范围内的全部线路走廊、变配电用房及管（沟）走廊等相关的供电配套设施。			依据合同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设施配套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套工程预算总金额	≤39.34万元	39.34万元	5	5
			高青县国井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综合项目-瑞丰苑小区电力配	≤39.34万元/个	39.34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电力配套工程小区数量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电力配套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小区居住条件数量	=1个	1个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住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配置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99	49.99	49.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99	49.99	49.9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高青县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配置，包含家具类、家电类等基础设备设施配套。			通过对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家具家电等设备设施的安装，完善公寓设施配套建设，改善公寓居住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华润租赁型人才公寓室内配置项目预算总金额	≤49.99万元	49.99万元	2	2
			家具类费用	≤30.5万元	30.5万元	2	2
			家电类费用	≤19.49万元	19.49万元	2	2
			家具类费用平均支出标准	=3050元/套	3050元/套	2	2
			家电类费用平均支出标准	=6497元/台	6497元/台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家具类配置数量	=100套	100套	10	10
			家电类配置数量	=30台	30台	10	10
		质量指标	人才公寓室内配置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人才公寓室内配置安装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才公寓投入使用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公寓设施配套建设	完善	完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才公寓住户满意度	≥92%	93%	10	10	
总分					100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道路工程综合项目（二次）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3	1243	124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3	1243	124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对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进行改造，包括道路、雨污水分流、自来水及供暖、绿化、停车位等。			完成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线道路项目施工内容，优化小区管线道路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道路工程综合项目（二次）预算总金额	≤1243万元	1243万元	5	5
			高青县黄河社区、国井社区、青苑社区住宅片区室外管道路工程综	≤414.3万元/个	414.3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室外管道路工程社区数量	=3个	3个	15	15
		质量指标	工程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施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室外管道路改造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小区管道路建设	有效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片区居民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7.85	107.85	107.8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7.85	107.85	107.85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高青县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根据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预算总金额	≤107.85万元	107.85万元	5	5
			高青县老旧小区整治改造项目平均支出标准	≤9.8万元/个	9.8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完成小区数量	=11个	11个	15	15
		质量指标	改造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片区数	≥3个	3个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逐步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居民满意度	≥94%	96%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农村旱厕改造问题排查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3	14.53	14.5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3	14.53	14.5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证农村居民旱厕改造能正常使用，做好旱厕改造项目后期的管理维护工作，开展旱厕改造问题排查。			及时全面排查完成旱厕改造问题，依据问题情况做后期整改，保障居民正常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农村旱厕改造问题排查项目预算总金额	≤14.53万元	14.53万元	5	5
			高青县农村旱厕改造问题排查项目平均支出标准	≤1.61万元/个	1.61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排查涉及乡镇、街道数量	=9个	9个	15	15
		质量指标	排查问题全面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排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问题排查范围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居民旱厕改造正常使用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旱厕改造农户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如意嘉园3#楼及室外配套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包含3#土建、装饰及安装工程；消防泵房、水池、道路、绿化、围墙、室外水电暖等所有室外配套项目以及规划放线测量。			通过实施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提高幸福指数。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预算总金额	≤80万元	80万元	5	5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支出标准	=73.19元/平方米	73.19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建筑面积	=1.0931万平方米	1.0931万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租赁住房投入使用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租房入住户满意度	≥92%	93%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80	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80	8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部署，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项目建设工程，并通过验收。			完成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建设工程，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80万元	80万元	2	2
			人工费	≤30万元	30万元	1	1
			材料费	≤30万元	30万元	1	1
			机械费	≤10万元	10万元	1	1
			租赁费	≤10万元	10万元	1	1
			人工费平均支出标准	=300元/天	300元/天	1	1
			材料费平均支出标准	=15000元/项	15000元/项	1	1
			机械费平均支出标准	=800元/天	800元/天	1	1
			租赁费平均支出标准	=0.4元/米	0.4元/米	1	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人工工日天数	=1000天	1000天	5	5	
		材料费数量	=20项	20项	5	5	
		机械使用天数	=125天	125天	3	3	
		租赁架杆长度	=25万米	25万米	2	2	
	质量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1#2#楼项目完工交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160套租赁住房投入使用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租房入住户满意度	≥92%	96%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1#2#4#7#8#13#楼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1#2#4#7#8#13#住宅楼工程，包括项目工程的建筑、装饰、水、电、暖等配套项目及所有附属工程。			通过建设天鹅湖社区1、2、4、7、8、13#楼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天鹅湖社区住宅楼工程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50万元	50万元	5	5	
			天鹅湖社区住宅楼项目支出标准	=24.82元/平方米	24.82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天鹅湖社区住宅楼项目面积	=20141.07平方米	20141.07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天鹅湖社区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天鹅湖社区项目完工交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居民居住条件人数	≥813人	813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天鹅湖社区居民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9#10#12#楼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9#10#12#住宅楼工程，包括项目工程的建筑、装饰、水、电、暖等配套项目及所有附属工程。			通过建设天鹅湖社区9、10、12#楼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天鹅湖社区住宅楼工程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50万元	50万元	5	5	
			天鹅湖社区住宅楼项目支出标准	=48.9元/平方米	48.9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天鹅湖社区住宅楼项目面积	=1.0224万平方米	1.0224万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天鹅湖社区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天鹅湖社区项目完工交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居民居住条件人数	≥410人	410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天鹅湖社区居民满意度	≥96%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政府疫情期间购置美的电暖气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	7.2	7.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2	7.2	7.2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应对我县2022年3月份新冠疫情，我局组织实施了常家养老中心的隔离点建设。当时天气寒冷，需购置电暖气确保隔离点正常运转。			购置美的电暖气（HY22M），确保了隔离点正常取暖。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高青县政府疫情期间购置美的电暖气预算总金额	≤7.2万元	7.2万元	5	5
			高青县政府疫情期间购置美的电暖气平均支出标准	≤360元/台	360元/台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电暖气购置数量	=200台	200台	15	15
		质量指标	电暖气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电暖气安装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隔离点正常运转房间数	≥200间	200间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隔离点温暖过冬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隔离点隔离人员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供热设施配套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8.83	228.83	228.8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28.83	228.83	228.8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居民小区供热提供配套设施，用于热源建设及供热管网建设，达到供热条件建设供热管网及热力站。			为居民小区供热提供配套设施，保证供暖季供暖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供热设施配套费预算总金额	≤228.83万元	228.83万元	5	5	
			供热设施配套费平均支出标准	≤22.88万元/个	22.88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供热管网及热力站建设数量	=10个	10个	15	15	
		质量指标	供热条件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热设施配套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区域内居民温暖过冬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城市供热工作顺利进行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热区域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质量抽样检验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1.4	38.28	38.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4	38.28	38.28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在建工程建筑材料每年不少于12批次的抽检，确保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可靠，提升建筑工程质量，降低建材使用成本，促进建筑行业规范化。			完成对在建工程建筑材料12批次的抽检，确保了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可靠，提升了建筑工程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工程质量抽样检验 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38.28万元	38.28万元	5	5	
			检验费用支出标准	≤3.19万元/批次	3.19万元/批次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抽样检验批次	≥12批次	12批次	15	15	
		质量指标	建筑抽检材料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筑工程材料检测完成 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建筑工程质量达标 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建筑行业规范化	持续促进	持续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京华园工程新型材料专项基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6	31.86	31.8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86	31.86	31.8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征收的京华园工程新材料专项基金，该工程项目应用了符合政策要求新墙材，现按规定比例予以返还。			通过征收的京华园工程新材料专项基金，促进该工程项目应用符合政策要求的新型材料，推广节能减排、绿色节能建筑。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京华园工程新型材料专项基金预算总金额	≤31.86万元	31.86万元	5	5
			京华园工程新型材料专项基金平均支出标准	≤31.86万元/个	31.86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新型专项基金工程数量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新型墙材使用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京华园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新型墙材使用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新墙材的应用和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2%	93%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兰骏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6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6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原高青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与高青华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征收协议，补偿土地和地上附着物。			根据原高青县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与高青华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征收协议，补偿资金拨付到位。				
年度绩效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兰骏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预算总金额	≤600万元	600万元	5	5	
			兰骏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款平均支出标准	<6.71万元/亩	6.71万元/亩	5	5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土地亩数	=89.41亩	309个	15	15	
		质量指标	补偿款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补偿土地附着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土地利用率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征收对象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4	504	5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4	504	504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高青县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根据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实施方案，保质保量完成改造任务，改善居民住房条件。				
年度绩效指标 (3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预算总金额	≤504万元	504万元	5	5	
			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平均支出标准	≤24万元/个	24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完成小区数量	=21个	21个	15	15	
		质量指标	改造完成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开工目标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户数	≥1015户	1015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幸福指数	逐步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居民满意度	≥97%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芦湖商城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	20.68	20.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4	20.68	20.68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芦湖商城日常环境保洁、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维修等工作，保障芦湖商城的稳定进行。			通过对芦湖商城日常环境保洁、公共设施设备维护保养、维修等工作，保障芦湖商城的稳定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芦湖商城项目预算资金	≤ 20.68 万元	20.68万元	2	2		
		保洁费	≤ 4.6 万元	4.6万元	2	2		
		维护保养费	≤ 11.58 万元	11.58万元	2	2		
		设备维修费	≤ 4.5 万元	4.5万元	1	1		
		保洁费支出标准	=3833元/月	3833元/月	1	1		
		维护保养费支出标准	=9650元/次	9650元/次	1	1		
		设备维修费支出标准	=3750元/次	3750元/次	1	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商城公共设施设备养护次数	≥ 12 次	12次	5	5		
		本年商城保洁月数	≥ 12 个	12个	5	5		
		商城公共设施设备维修次数	≥ 12 次	12次	10	10		
	质量指标	商城内设施设备维护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商城内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芦湖商城设备运转正常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芦湖商城项目持续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商城业主满意度	$\geq 92\%$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与建筑节能运行管理及棚改项目推进费用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1.93	1.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1.93	1.9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方面的培训学习和宣传，对棚改项目进行现场督导，对接协调相关部门。			通过对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方面的培训学习和宣传，对棚改项目进行现场督导，提升建筑质量、品质，改善人居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与建筑节能运行管理及棚改项目推进项目预算总金额	≤1.93万元	1.93万元	2	2	
			宣传费	≤0.42万元	0.42万元	2	2	
			检查运行管理费	≤1.51万元	1.51万元	2	2	
			宣传费平均支出标准	=700元/次	700元/次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检查运行管理费平均支出标准	=503元/次	503元/次	2	2	
			宣传次数	=6次	6次	10	10	
		质量指标	装配式建筑检查次数	=30次	30次	10	10	
		时效指标	绿色装配式建筑验收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绿色建筑及棚改项目检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绿色装配式建筑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3%	95%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生供热补贴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3	323	3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3	323	32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对市县保供热企业补助资金确保供热安全的通知，为保证我县供暖季民生供暖，对供暖企业进行补贴。			根据关于下达对市县保供热企业补助资金确保供热安全的通知要求，对供暖企业进行了补贴。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民生供热补贴预算总金额	≤323万元	761.57万元	5	5	
			民生供热补贴平均支出标准	≤323万元/个	2.46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民生供热补贴企业数量	=1个	309个	15	15	
		质量指标	供暖季室温大于18度达标率	≥96%	96%	10	10	
		时效指标	供暖补贴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群众温暖过冬时长	≥4个月	4个月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居民正常供暖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暖居民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9	326.1	326.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9	326.1	326.1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计划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农村低收入人群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根据计划安排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及时拨付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保障了农村低收入人群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326.1万元	326.1万元	2			
		农户补助资金	≤319.36万元	319.36万元	1			
		房屋鉴定费	≤3.22万元	3.22万元	1			
		改造竣工验收费	≤3.12万元	3.12万元	1			
		验收标识牌费	≤0.4万元	0.4万元	1			
		农户补助资金平均支出标准	=1.45万元/户	1.45万元/户	1			
		房屋鉴定费支出标准	=200元/户	200元/户	1			
		改造竣工验收费支出标准	=200元/户	200元/户	1			
		标识牌费支出标准	=25元/个	25元/个	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农户数量	=221户	221户	5			
		房屋鉴定农户数量	=161户	161户	5			
		工程竣工验收农户数量	=156户	156户	5			
		验收标识牌数量	=160个	160个	5			
	质量指标	危房改造建设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危房改造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住房安全覆盖率	=100%	10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可持续性	保障	保障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农户满意度	≥93%	95%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燃气供热及乡村建设发展服务保障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	4.83	4.8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	4.83	4.8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通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居民生活安全意识，保障部门工作顺利开展。			通过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居民生活安全意识，保障部门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燃气供热及乡村建设发展服务保障费预算总金额	≤4.83万元	4.83万元	2	2	
			专家检查费	≤2.43万元	2.43万元	2	2	
			清洁取暖隐患排查费	≤2.4万元	2.4万元	2	2	
			清洁取暖隐患排查费支出标准	=2.43万元/次	2.43万元/次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专家检查费支出标准	=0.3万元/次	0.3万元/次	2	2	
			清洁取暖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次	1次	10	10	
		质量指标	聘请专家次数	=8次	8次	10	10	
		时效指标	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燃气安全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热用户满意度	≥96%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依据合同要求完成小区内电力配套设施建设。			通过实施高青县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保障了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预算总金额	≤10万元	10万元	5	5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电力配套工程平均支出标准	=9.15元/平方米	9.15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建筑面积	=1.0931万平方米	1.0931万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电力配套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如意嘉园公共租赁住房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租赁住房投入使用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困难人群住房需求	保障	保障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租房入住户满意度	≥92%	93%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8	3.98	3.9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98	3.98	3.98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工程项目，安装到位，并调试好机台，保证后期维修维护工作。			太阳能及时安装到位，完善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采购项目预算总金额	≤3.98万元	3.98万元	5	5	
			如意嘉园公租房太阳能采购项目平均支出标准	≤1000元/个	≤1000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太阳能安装数量	=40个	40个	15	15	
		质量指标	太阳能安装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太阳能安装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太阳能配套房屋户数	≥40户	40户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小区设施配套建设	逐步完善	完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设单位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商贸瓜果菜批发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37	29.26	29.2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37	29.26	29.2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按时管理维护原商业系统、物资系统资产，保证各项资产管理顺利进行，提高业主满意度。			按时管理维护原商业系统、物资系统资产，保证了各项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提高了业主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商贸瓜果菜批发中心经费	≤29.26万元	29.26万元	2	2	
			资产管理费	≤19.26万元	19.26万元	2	2	
			维修费	≤10万元	10万元	2	2	
			资产管理费支出标准	≤1.605万元/次	1.605万元/次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维修费支出标准	≤0.83万元/次	0.83万元/次	2	2	
			资产管理次数	≥12次	12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产维护维修次数	≥12次	12次	10	10	
		时效指标	资产维护维修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资产维护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资产维护管理覆盖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主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9	89.9	8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9	89.9	89.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包括但不限于：采取查阅资料、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科学论证等方式，科学编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建方案和实施方案，并以成本成册的形式交付成果。			科学编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建方案和实施方案，成本成册交付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预算总金额	≤89.9万元	89.9万元	5	5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高青县创建申报方案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平均	≤89.9万元/个	89.9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数量	=1个	1个	15	15	
		质量指标	方案通过相关机构审查验收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方案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方案编制区域范围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地满足城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方案需求方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青县天鹅湖社区3#5#6#楼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计划完成高青县天鹅湖社区3#5#6#住宅楼工程，包括项目工程的建筑、装饰、水、电、暖等配套项目及所有附属工程。			通过建设天鹅湖社区3、5、6#楼项目的实施，达到提高农村居民生活质量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天鹅湖社区3#5#6#住宅楼工程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 40 万元	40万元	5	5	
			天鹅湖社区3#5#6#住宅楼项目支出标准	$= 43.09$ 元/平方米	43.09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天鹅湖社区3#5#6#住宅楼项目面积	$= 9283$ 平方米	9283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天鹅湖社区3#5#6#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天鹅湖社区3#5#6#项目完工交付及时率	$=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居民居住条件人数	≥ 410 人	410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农村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天鹅湖社区居民满意度	$\geq 98\%$	98%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田镇大街东延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9	7.09	7.0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9	7.09	7.09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规定，我单位承建的高青县田镇大街东延工程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根据《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规定，按时足额缴纳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田镇大街东延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预算总金额	≤7.09万元	7.09万元	5	5
			田镇大街东延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平均支出标准	≤1.2元/平方米	1.2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水土补偿面积	=59080平方米	309个	15	15
		质量指标	补偿费足额缴纳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偿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水土补偿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水土平衡	保持	保持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偿费收缴单位满意度	≥92%	96%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田镇四街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35000	35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000	35000	350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改善居民居住条件，促进地区发展，对田镇四街进行改造建设。			对田镇四街进行改造建设，拨付四街改造工程款，拆迁补偿款。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田镇四街改造项目预算总金额	≤35000万元	35000万元	2	2	
			四街改造工程款	≤24000万元	24000万元	2	2	
			拆迁补偿款	≤11000万元	11000万元	2	2	
			四街改造工程款平均支出标准	≤46.78万元/户	46.78万元/户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拆迁补偿款平均支出标准	≤21.44万元/户	21.44万元/户	2	2	
	数量指标	改造拆迁户数	=513户	513户	15	15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偿款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拆迁补偿范围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有效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拆迁居民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燕园西路工程等四项目迁占费用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县住建局建设的东郡一号南路（东段）、希望路污水工程、国井大道污水工程、燕园西路等四项目需对各项工程地上附着物进行迁占补偿。			东郡一号南路（东段）、希望路污水工程、国井大道污水工程、燕园西路等四项目需对各项工程地上附着物进行迁占补偿费拨付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燕园西路工程等四项目迁占费用项目预算总金额	≤30万元	30万元	2	2	
			道路迁占补偿费	≤20万元	20万元	2	2	
			农作物迁占补偿费	≤10万元	10万元	2	2	
			道路迁占补偿费平均支出标准	=1818.18元/平方米	1818.18元/平方米	2	2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农作物迁占补偿费支出标准	=2.119万元/亩	2.119万元/亩	2	2	
			道路迁占面积	=110平方米	11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农作物迁占面积	=4.72亩	4.72亩	10	10	
		时效指标	道路施工迁占补偿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燕园西路工程等四项目迁占费用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迁占补偿地上附着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促进城市建设和谐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迁占范围内受补偿户满意度	≥93%	95%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长江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租赁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	8.4	8.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	8.4	8.4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省住建厅组织的专家评审结果，按照前期手续完备、实施主体明确、建设计划合理等条件，建设地下综合管廊项目租赁电气设备。			根据长江路地下管廊综合工程项目开展情况租赁电器设备，完成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长江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租赁费预算总金额	≤8.4万元	761.57万元	5	5	
			长江路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租赁费平均支出标准	≤5250元/月	2.46万元/个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租赁时长	=16个月	309个	15	15	
		质量指标	电气设备租赁期内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设备供应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长江路地下管廊工程顺利运行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优化居民生活环境	持续优化	优化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附近居民满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征收和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建档案管理运行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	6.23	6.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	6.23	6.23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国有土地房屋征收、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城建档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改善住房困难群众居住条件，保障城建档案及时入档。			国有土地房屋征收、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城建档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改善了住房困难群众居住条件，保障了城建档案及时入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成本指标 (10分)	征收和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及城建	≤6.23万元	6.23万元	2	2	
		地下管线系统维护费	≤1万元	2万元	2	2	
		调查审核费	≤4万元	4万元	2	2	
		档案管理费	≤1.23万元	1.23万元	1	1	
		地下管线系统维护费支出标准	=1万元/年	1万元/年	1	1	
		调查审核费平均支出标准	=0.5万元/次	0.5万元/次	1	1	
		档案管理费支出标准	=1.23万元/年	1.23万元/年	1	1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产出指标 (40分)	地下管线系统维护时间	=1年	1年	5	5	
		调查审核次数	=8次	8次	5	5	
		档案管理时间	=1年	1年	10	10	
	质量指标	调查入户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地下管线系统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建档案入档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小区居民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职工安置费等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7	577	57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7	577	577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将建总名下的5.04亩划拨土地进行出让，土地出让金用于安置职工等费用。			高青县建筑安装总公司进行重整及改制，安置费等及时足额发放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职工安置费等预算总金额	≤577万元	577万元	5	5	
			职工安置费等平均支出标准	≤114.48万元/亩	114.48万元/亩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土地出让亩数	=5.04亩	5.04亩	15	15	
		质量指标	安置费等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置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安置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			主管部门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青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6966784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8.96	8.9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8.96	8.96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向平台租车两辆；向社会购买服务，聘请第三方质量、安全、扬尘专家查隐患；购买起重机械专项服务。加强工程质量监管，提高工程质量标准。			通过聘请第三方质量、安全、扬尘专家查隐患，提供起重机械专项服务，保障建筑的质量安全，加强扬尘治理，保障施工安全，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的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1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质量安全扬尘服务保障费项目预算总金额	≤8.96万元	8.96万元	2	2		
		租车费	≤3万元	3万元	2	2		
		隐患排查费	≤4.56万元	4.56万元	2	2		
		起重机械专项服务费	≤1.4万元	1.4万元	1	1		
		租车费支出标准	=1.5万元/辆	1.5万元/辆	1	1		
		隐患排查费支出标准	=2.28万元/次	2.28万元/次	1	1		
		起重机械专项服务费支出标准	=1.4万元/年	1.4万元/年	1	1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租赁车辆数量	=2辆	2辆	5	5		
		隐患排查次数	=2次	2次	5	5		
		起重机械专项服务时间	=1年	1年	5	5		
	质量指标	起重机械服务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质量安全扬尘检查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隐患排查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的稳定	维护	维护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人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